

浙江德立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5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武康镇永平北路 33 号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电话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德培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,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提议 2016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商瑞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吴卫勇、蒋飞燕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浙江德立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浙江商瑞律师事务所《关于浙江德立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

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德立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5日